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第七大道
7ROAD.COM

7Road Holdings Limited
第七大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97)

內幕消息
投資公允價值的潛在虧損

本公告乃第七大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本集團在尋找其他蘊含商機並可持續發展的機會，致力於為股東創造更多價值。為提高資金效率及營運資金回報，本集團會不時利用閒置資金進行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本集團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無錫第七大道科技有限公司(「無錫第七大道」)利用閒置資金投資於本金為人民幣70百萬元之信託計劃(「信託計劃」)。該信託計劃為權益類信託計劃產品。根據無錫第七大道與信託計劃管理人(「管理人」)訂立的相關協議，信託計劃的期限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起24個月，且在該期限屆滿時管理人應在十(10)個工作日內基於管理人提供的信託清算報告派發信託收益。於本公告之日，該投資已計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金額約人民幣70.4百萬元。

在信託計劃期限屆滿後，無錫第七大道並未與管理人達成新的投資協議，且無錫第七大道尚未於相關協議規定的時限內從管理人收到信託計劃的清算報告，也未收到信託本金及／或信託收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正在就上述事宜尋求法律意見。董事會亦已就此對本集團財務業績的潛在影響進行了初步評估，並與本公司核數師進行了討論。董事會認為無錫第七大道在信託計劃的投資可能存在潛在虧損，根據後續預計／實際能夠收回的信託本金及收益情況，預計該信託計劃公允價值變動可能會對本公司2023年業績帶來不利影響，具體金額以公司核數師最終審核為準。

除上述披露外，董事會認為，投資信託計劃的潛在虧損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造成其他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將繼續與管理人溝通並採取一切可能措施收回相關款項。

如有需要，本公司將適時發佈進一步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第七大道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孟書奇

中華人民共和國無錫，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孟書奇先生、彭程先生、李正全先生及楊成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薛隽先生、勵怡青女士及呂志豪先生。